

臺中市大雅區文雅國民小學114年第一次約僱人員（護理師職務代理人）甄選簡章

- 一、依據：「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二、職稱：約僱人員（護理師請假及延長病假期間職務代理人）。
- 三、名額：正取1名，擇優備取若干名（備取人員依錄取順序列冊候補，正取人員因故無法報到或遇職務代理人出缺時再依候用名冊總成績高低順序依序遞補，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5個月內有效）。
- 四、僱用期間：自實際到職日起至115年7月30日止。僱用原因消失或期限屆滿時，應即無條件解僱，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 五、月支報酬：依「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聘僱職務代理人報酬支給要點」，具備護理師證書者以約僱五等280薪點計酬給付（折合新臺幣38,948元）；具備護士證書者以約僱四等250薪點計酬給付（折合新臺幣34,775元），須負擔勞保、健保及勞工退休金自付額。薪點折合率配合主管機關調整。
- 六、工作地點：臺中市大雅區文雅國民小學（臺中市大雅區中山北路235號）。
- 七、工作項目：
 - （一）辦理學生衛生保健業務（含學生平安保險）。
 - （二）處理教職員工及學生傷病。
 - （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 八、資格條件：
 -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未兼具外國國籍，無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第4條、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27、28條及護理人員法第6條規定不得充任護理人員情事之一，且無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等之犯罪紀錄及行為者。
 - （二）教育部立案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護理科系畢業（如持國外學歷須係教育部認可之學歷證明。如係外文證明，應出具中文譯本）。
 - （三）具有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之護理師或護士證書者。
 - （四）熟悉WORD、EXCEL 等文書作業系統並具備資訊處理能力。
 - （五）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關之工作經驗尤佳。
- 九、公告期間：自114年7月9日（星期三）起至114年7月25日（星期五）止，公告於本校網站、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求人網站。
- 十、報名方式：自即日起至114年7月22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止，檢附下列報名資料（請以A4格式依序裝訂）親自或委託他人至本校人事室報名。報名時請攜帶證件正本，驗畢發還。逾期或證件不全，恕不受理報名；報名時間截止後不接受補件。

(一) 報名資料

1. 甄選報名表（請貼上最近一年內二吋半身相片）。
2.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4. 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之護理師或護士證書影本。
5. 具結書（請親筆簽名）。
6.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請親筆簽名）。
7. 相關工作經驗證明、其他證明等資料影本（如個人專長證照、兵役證明、身心障礙或原住民族等，無則免附）。

(二) 聯絡電話：04-25678823分機715（人事室）或731（學務處）。

十一、甄選方式：報名人員經初審符合資格者，本校將於114年7月24日（星期四）前擇優以電話通知面試（請保持電話暢通，如無法聯繫請自行負責）。請依通知日期及時間至人事室報到並參加甄選，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報名資格不符或未接獲面試通知者，恕不另行告知及退件。

十二、甄選結果：

- (一) 甄選錄取結果將於甄選當日下午7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 (二) 甄選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
- (三) 正取人員應依通知時間至本校人事室報到，逾時未辦理報到者，視同棄權，取消甄選錄取資格，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之。
- (四) 甄選錄取者應於報到後3週內應繳交公立或教學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如體檢不合格或患有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職務之傳染病或未繳交公立或教學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

十三、其他事項：

- (一) 本公告未盡事宜，悉依「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二) 應徵人員所附證件如有不實或偽造情形，取消錄取資格，如涉及刑責，自負法律責任。
- (三) 如遇颱風天等天然災害，經臺中市政府發布停止上班時則延後辦理甄選，確定時間另行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區公告。

臺中市大雅區文雅國民小學114年第一次約僱人員（護理師職務代理人）甄選報名表

姓名			性別			照片粘貼處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婚姻狀況	☐ 已婚 ☐ 未婚		聯絡電話			
E-mail						
護士或 護理師證書	☐ 護士，證書字號及日期： ☐ 護理師，證書字號及日期：					
通訊地址						
學歷	教育程度	學校名稱	系科所（組別）	修業年月	證書日期文號	
				年 月 ~ 年 月		
				年 月 ~ 年 月		
工作經歷	服務機關		職稱	起訖年月	工作內容	
專業證照	專長項目	證照名稱	生效日期		證件日期文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是否具有身心障礙手冊	☐ 否 ☐ 是（障礙類別：_____障礙等級：_____）					
是否具有原住民身分	☐ 非原住民族 ☐ 平地原住民（_____族） ☐ 山地原住民（_____族）					
繳付證件	※請以 A4格式依序裝訂 1、 ☐ 甄選報名表(含相片)1份 2、 ☐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 3、 ☐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1份 4、 ☐ 護理師或護士證書影本1份 5、 ☐ 職務代理人具結書1份 6、 ☐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1份 7、 ☐ 證照、工作經驗證明影本(無則免附) 8、 ☐ 身心障礙手冊及其他證明文件影本(無則免附)					
※以上資料如虛報不實，願自負法律責任。 本人簽名：_____ 年 月 日						
資格審查： ☐ 合格 ☐ 不合格 審核人核章：_____						

臺中市大雅區文雅國民小學114年第一次約僱人員（護理師職務代理人）
具結書

具結人_____報名臺中市大雅區文雅國民小學114年第一次約僱人員（護理師職務代理人）甄選，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 一、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人事室報到，辦理報到手續者。
- 二、所附證件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
- 三、資格條件不符者。

此致

臺中市大雅區文雅國民小學

具 結 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7 月 日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_____，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
編號：_____）為應徵臺中市大雅區文雅國民小學114年
第一次約僱人員（護理師職務代理人）所需，同意貴校申請
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大雅區文雅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7 月 日